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校園安全事務室

承辦人：沈玫欣

電話：(07)799-5678#3127

電子信箱：heexin9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安字第1143738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消防署公文、宣傳圖卡 (63379658_11437383500A0C_ATTCH1.pdf、
63379658_114373835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函轉內政部消防署辦理「114年宣導防範居家
一氧化碳中毒青少年四格漫畫競賽」網路票選活動自即日起
至114年9月30日止，請踴躍參加投票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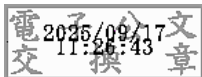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9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928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喚起民眾對於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的重視，灌輸學生正確安裝燃氣熱水器及一氧化碳中毒防治的安全觀念，並充實文宣教材，內政部消防署特舉辦旨揭漫畫競賽，計有194份作品(國中組98份、高中組96份)經由地方消防局初評脫穎而出，後續將由內政部消防署評審委員會評選出得獎作品。
- 三、隨文檢附內政部消防署公文及宣傳圖卡1份，參與投票者並可參加抽獎活動(活動官網：<https://copaint.tfdp.com.tw>)。

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立國中、本市立特殊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校園安全事務室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